

旭杰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累计诉讼、仲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旭杰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分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诉讼、仲裁事项累计涉案金额已达到上市规则第 8.3.2 条规定的临时信息披露标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

为加快应收款项的回收，改善企业资产结构，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公司及下属子、分公司在合理催收无果后采用了诉讼、仲裁的方式催收货款、电费、工程款等应收款项；因买卖合同纠纷，公司下属子公司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与客户协商无果后起诉浙江煜瑾建设有限公司；因合同纠纷、劳动争议纠纷、财产损失争议，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被供应商、离职员工、客户起诉及申请仲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过的诉讼、仲裁案件外，公司及下属子、分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诉讼、仲裁的数量为 34 个，涉案金额合计 13,602,740.14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1.40%，其中公司及下属子、分公司为原告的案件 24 个，金额为 12,009,530.02 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被告的案件 10 个，金额为 1,593,210.12 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诉讼、仲裁整体情况

单位：元

案由	未结案件		
	一审阶段	二审阶段	判决生效阶段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金额

买卖合同纠纷	10,795,010.56	-	307,093.08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纠纷	2,152,506.31	-	-
服务合同纠纷	80,421.25	-	-
劳动争议纠纷	249,320.94	-	-
财产损害赔偿纠纷	18,388.00	-	-
合计	13,295,647.06	-	307,093.08

（二）诉讼、仲裁案件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案号	涉案金额	状态
1	苏州杰通	浙江煜瑾建设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2026）沪 0120 民初 24822 号	7,365,126.59	一审
2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发生的 100 万元以下的诉讼、仲裁案件金额				6,237,613.55	-
合计					13,602,740.14	-

二、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子、分公司不存在单项涉案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公司不存在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与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鉴于部分案件尚未审理、判决、生效，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并及时按照规则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旭杰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3 日